公司代码:600425 公司简称:青松建化

#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发行总股本1,604,703,70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红利160,470,370.70元。

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 人民币普通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青松建化 | 600425 | 无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 董事会秘书 |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 姜军凯 | | 熊学华 | |
| 办公地址 | | 新疆乌鲁木齐市米东区米东南路恒联巷237号 | | 新疆乌鲁木齐市米东区米东南路恒联巷237号 | |
| 电话 | | 0991-6625372 | | 0991-6670581 | |
| 电子信箱 | | 468016805@qq.com | | Xxh723@163.com | |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所处行业为水泥制造业,竞争激烈,水泥产能严重过剩,产能利用率低。化解产能过剩是水泥行业重中之重的工作,"去产能"任务艰巨,错峰生产已成为常态。同时水泥行业也面临产能过剩、需求下滑、成本上升、绿色低碳转型的挑战。水泥行业受国家宏观政策调控和固定资产投资的规模存在十分密切的关系,随着国家环境保护和"双碳"政策的实施,对水泥生产企业的能耗和污染物的排放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落后产能加速退出,对水泥行业效益带来积极的影响。挑战和机遇并存。

《高耗能行业重点领域节能降碳改造升级实施指南(2022年版)》的通知要求:到2025年,水泥行业能效标杆水平以上的熟料产能比例达到30%,能效基准水平以下熟料产能基本清零,行业节能降碳效果显著,绿色低碳发展能力大幅增强。行业严格执行节能、环保、质量、安全技术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等政策,依法依规淘汰不符合绿色低碳转型发展要求的落后工艺技术和生产装置。对能效在基准水平以下,且难以在规定时限通过改造升级达到基准水平以上的产能,通过市场化方式、法治化手段推动其加快退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信厅、发改委、财政厅、生态环境厅、国资委、市监局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业能效提升行动计划》的通知,进一步加快推动自治区工业强基增效和转型升级,实现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促进工业发展绿色转型,实现规模以上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持续降低。到2025年,自治区重点工业行业能效水平全面提升,高耗能行业重点领域能效标杆水平以上产能比例达到30%,能效基准水平以下产能基本清零,各行业节能降碳效果显著提升,绿色低碳发展能力大幅提高。

未来,水泥企业依然要面对市场需求不足的形势,生产成本上升的趋势,行业将面临着极大的经营压力。水泥行业坚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主线,强化包括"错峰生产"和"产能置换"政策执行,重点化解产能严重过剩与市场需求下行的主要矛盾,推动运用能耗和排放的总量、强度双控的方式,加快行业低效产能切实有效地加速退出,全面提升行业能效水平。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水泥、建材、化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经过多年发展,业务范围涵盖水泥、加气砼、商品混凝土、尿素、PVC、烧碱的生产与销售。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 2023年 | 2022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1年 |
|---|---|---|---|---|
| 总资产 | 969,421.49 | 887,673.73 | 9.21 | 848,709.6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622,860.17 | 526,237.71 | 18.36 | 503,208.97 |
| 营业收入 | 448,980.23 | 374,105.50 | 20.01 | 391,180.0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46,338.32 | 41,548.95 | 11.53 | 31,492.7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55,296.85 | 33,493.43 | 65.10 | 37,705.94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4,222.33 | 21,828.16 | 102.59 | 64,581.23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73 | 8.16 | 减少0.43个百分点 | 6.48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29 | 0.30 | -3.33 | 0.23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29 | 0.30 | -3.33 | 0.23 |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 第一季度(1-3月份) | 第二季度(4-6月份) | 第三季度(7-9月份) | 第四季度(10-12月份) |
|---|---|---|---|---|
| 营业收入 | 62,008.30 | 152,510.99 | 142,809.61 | 91,651.3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708.3 | 26,151.00 | 23,977.32 | -4,498.3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362.53 | 25,300.62 | 25,355.53 | 4,278.1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907.64 | 25,547.97 | 15,239.74 | 7,342.26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 | |
|---|---|
|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70,432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68,732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0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0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全称) | 报告期内增减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 股东性质 |
|---|---|---|---|---|---|---|---|
| 阿拉尔市统众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225,913,621 | 585,534,467 | 36.49 | 225,913,621 | 质押 | 225,913,621 | 国有法人 |
| 新疆阿拉尔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 0 | 42,163,052 | 2.63 | 0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易方达基金-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易方达基金-汇金资管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 0 | 34,080,000 | 2.12 | 0 | 无 | 0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个险投连 | 30,000,000 | 30,000,000 | 1.87 | 0 | 无 | 0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张素芬 | 12,120,000 | 12,120,000 | 0.76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0 | 10,300,000 | 0.64 | 0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 -314,100 | 9,140,700 | 0.57 | 0 | 无 | 0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 -208,400 | 8,962,329 | 0.56 | 0 | 无 | 0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 -547,800 | 8,907,000 | 0.56 | 0 | 无 | 0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李炜权 | 0 | 8,614,000 | 0.54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前十名股东中,阿拉尔市统众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新疆阿拉尔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前十名股东中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无 | | | | | | |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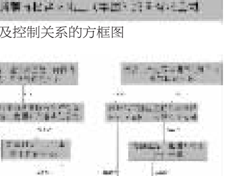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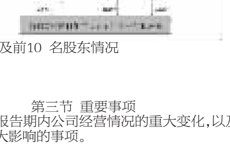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1、整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投资和项目建设回暖,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20.01%,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22.92%;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2.2个百分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6,338.3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1.5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5,196.8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65.10%。

2、水泥板块方面

报告期内,新疆水泥产能过剩状态持续。受区域政策和固定资产投资回暖影响,公司水泥销量较上年同期增加35.51%;水泥销售价格较为平稳。水泥的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23.75%;虽然报告期内原燃料价格上扬,但公司严控成本,生产成本增加幅度和收入增加幅度相差不大,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仅减少0.04个百分点。

3、化工板块方面

公司控股子公司阿拉尔化工PVC销量较上年同期增加1.07万吨,受国内PVC价格下降影响,利润未能达到预期,阿拉尔化工较上年同期增亏1.22亿元。青松化工于2021年12月纳入公司合并范围,2022年、2023年生产、销售稳步增长,2023年销售尿素17.57万吨,较上年增加42.73%;实现销售收入3.69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1.81%,实现净利润4,051.7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9.83%。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郑术建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0425 证券简称:青松建化 公告编号:临2024-006

##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4日发出,于2024年3月24日上午10:30在新疆乌鲁木齐市米东区米东南路恒联巷237号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郑术建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4年度财务预算草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详情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23年年度报告》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年度报告摘要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2024年度贷款额度申请计划》

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43.15亿元的三年期内(含三年)的贷款额度(含控股子公司),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以上额度内,有计划地开展公司与银行之间的逐笔贷款业务;授权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代表公司办理贷款的具体事宜,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本项决议有效期为本次会议决议之日起12个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交易详情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已经发生的和正在履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正常运营,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定价方法遵循了国家的有关规定及市场原则,未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公司的经营业务不会因该关联交易而对其形成依赖。关联交易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胡鑫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详情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债转股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控股子公司阿拉尔青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119,223.88万元,增资方式为母公司应收阿拉尔青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的债权。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详情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24年4月19日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详情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在会议上作了《2023年度述职报告》

特此公告。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00425 证券简称:青松建化 公告编号:临2024-008

##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公司2023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893号)核准,2023年1月,公司向控股股东阿拉尔市统众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25,913,621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0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79,999,999.21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3,892,371.33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计人民币666,107,627.88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1月18日汇入公司开立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的募集资金专户中(账号:991902019710704),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3年1月20日出具了"大信验字[2023]第14-00004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制定了《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等进行了规定。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情况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 账户名称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存储金额(元) |
|---|---|---|---|
|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 991902019710704 | 0 |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募集资金的规定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执行。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特此公告。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5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 | 679,999,999.21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679,999,999.21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0.00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679,999,999.21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0.00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贷款 | 无 | 666,107,627.88 | 666,107,627.88 | 666,107,627.88 | 666,107,627.88 | 666,107,627.88 | 0.00 | 100.00 | — | — | — | 否 |
| 支付发行费用 | 无 | 1,3892,371.33 | 1,3892,371.33 | 1,3892,371.33 | 1,3892,371.33 | 1,3892,371.33 | 0.00 | 100.00 | — | — | — | 否 |
| 合计 | — | 679,999,999.21 | 679,999,999.21 | 679,999,999.21 | 679,999,999.21 | 679,999,999.21 | 0.00 | —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 | | | 不适用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 | 不适用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 | 不适用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 | | 不适用 | | | | | | | | |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 | | 不适用 | | | | | | | | |
|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 | | 不适用 | | | | | | | | |
|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 | | 不适用 | | | | | | | | |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 | | 不适用 | | | | | | | | |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00425 证券简称:青松建化 公告编号:临2024-010

##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主营业务不对关联交易形成较大的依赖,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4年3月2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胡鑫、关联监事汪芳回避表决此项议案。

在提交董事会审议之前,公司独立董事召开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3名独立董事同意此项议案,并发表事前认可意见:根据公司2024年的生产计划,公司对2024年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经核查,本次公司预计2024年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是生产经营所需。关联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允定价,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业务也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同意将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上年预计金额(万元) |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
|---|---|---|---|---|
| 采购货物 | 南疆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32,000 | 26,968.50 | 设备检修,PVC生产和销售未能完成预期。 |
| 销售货物 |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供销(集团)有限公司 | 15,000 | 10,357.18 | 公司对种值户的直接销售量增加。 |

(三)本次日常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公司预计,2024年度与关联方及其子公司发生的采购货物金额不超过30,300万元,销售货物不超过15,4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方 | 2024年交易预计总金额 |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 占同类业务比例(%) |
|---|---|---|---|---|---|---|---|
| 采购货物 | 电力蒸汽 | 南疆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30,000 | 61.47 | 6,842.78 | 26,968.50 | 55.26 |
| 采购货物 | 工业用水 | 阿拉尔市三五九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 300 | 63.54 | 25.11 | 196.74 | 59.10 |
| 销售货物 | 尿素 |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供销(集团)有限公司 | 15,000 | 39.49 | 3754.92 | 10,357.18 | 28.19 |
| 销售货物 | 尿素 |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棉麻有限责任公司 | 400 | 1.05 | 0 | 374.05 | 0.98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南疆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新民

注册资本:人民币126,063.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90027108111826

经济性质:国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新疆阿拉尔市幸福路南406号

成立时间:1996年2月12日

经营范围:电力供应,火力、水力发电;煤炭生产及销售。物业管理;热力生产及销售;机电设备安装、调试;内陆水域养殖;线路安装;电器件购销;供热及管道设计、维修、调试、安装;房屋租赁;蒸汽销售;炉灰、炉渣销售;建筑安装。

控股股东:阿拉尔市统众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截止2023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511,819.35万元,负债总额451,622.37万元,净资产60,196.98万元,资产负债率88.23%;营业收入243,212.29万元,净利润4,751.57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南疆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2023年度的关联交易金额为26,968.50万元,未超过公司经审计2023年净资产额的5%。

2、阿拉尔市三五九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白宏本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9002MABKY22Y7U

经济性质:国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新疆阿拉尔市大学生创业园2号楼1-400室

成立时间:2021年7月5日

经营范围:自来水生产与供应;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水污染治理;市政设施管理;水资源管理;阀门和旋塞销售;终端计量设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固体废物治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有机肥料研发;肥料销售;复合微生物肥料研发;土壤与肥料的复混加工;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建筑材料销售;灌溉服务;合成材料销售。

控股股东:阿拉尔市统众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截止2023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13,964.07万元,负债总额94,246.43万元,净资产19,717.64万元,资产负债率82.70%;营业收入17,014.40万元,净利润-522.94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供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侯小龙

注册资本:人民币17,307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900229680462T

企业类型:国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1991年8月20日

住所:新疆阿拉尔市秋收大道新美小区1号楼

经营范围:农用农药(除剧毒)批发、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农副产品、化肥、日用杂品、农用薄膜、金属材料、农用机械及配件、五金交电、化工产品、润滑油、建筑材料、摩托车、粮棉油加工机械、棉机产品、装饰装璜材料、皮棉、棉花功能促进剂、大量元素水溶性肥料、滴灌带销售;肥料制造、销售;合成复合肥料、微滴灌肥项目、混配复合肥料制造、销售;仓储服务、废旧物资回收、吊车服务;物业服务、房屋租赁;边境小额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控股股东:阿拉尔市统众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截止202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68,400.58万元,负债总额124,433.34万元,净资产43,967.24万元,资产负债率84.58%;营业收入168,094.52万元,净利润3,851.03万元。

4、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棉麻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云锋

注册资本:人民币3,369.35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900229680489J

企业类型:国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0年10月26日

住所:新疆阿拉尔市二团新井子镇昌盛西街

经营范围:棉、麻销售;棉花种植;棉花加工;棉花收购;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非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初加工;未经加工的坚果、干果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日用百货销售。

控股股东:阿拉尔市统众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截止202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636,444.29万元,负债总额666,382.79万元,净资产-29,938.50万元,资产负债率104.70%;营业收入781,250.50万元,净利润2,343.94万元。

(二)关联关系说明

南疆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尔市三五九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棉麻有限责任公司均为公司控股股东阿拉尔市统众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子公司,根据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公司与上述四个企业构成关联关系,所发生的交易为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说明

南疆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尔市三五九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棉麻有限责任公司经营情况较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将就上述关联交易与相关方签署合同,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主要是与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采购、销售,与相应的交易方签订书面协议,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上述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控股子公司阿拉尔青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和新疆青松化工有限公司、阿拉尔市青松商品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地在阿拉尔市,该区域电力和工业用水的供应方主要是南疆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阿拉尔市三五九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棉麻有限责任公司是该区域农业物资的主要销售企业,公司的子公司新疆青松化工有限公司向其销售尿素为公司快速拓展尿素市场的重要举措。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为公司下属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清洁生产环境的需要,对公司的独立性和财务状况无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00425 证券简称:青松建化 公告编号:临2023-011

##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成立于1985年,2012年3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总部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大信在全国设有32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所,并于2017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目前拥有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德国、法国、英国、新加坡等38家网络成员所。大信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首批获得H股企业审计资格,拥有近30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首席合伙人为谢泽敏先生。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大信从业人员总数4001人,其中合伙人160人,注册会计师971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50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2022年度业务收入15.78亿元,为超过10,000家公司提供服务。业务收入中,审计业务收入13.65亿元、证券业务收入5.10亿元。2022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196家(含H股),平均资产额179.90亿元,收费总额2.43亿元。主要分布于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3、诚信记录

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3次、行政监管措施13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7次。3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6人次、行政监管措施27人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13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胡宏伟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开始在大信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等。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刘茂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2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年开始在大信执业,2019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安排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冯发明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质量复核,2001年开始在大信执业,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振华新材、国电电力、中国动力、大豪科技、南网储能等。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4、审计收费

本期拟收费140万元(财务报表审计9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45万元),与上期一致。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主要按照审计工作量确定。

二、拟续聘/变更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4年3月19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经过审核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资质和基本情况,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经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00425 证券简称:青松建化 公告编号:2024-013

##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4月1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4月19日 11点00 分

召开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米东区米东南路恒联巷237号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4月19日

至2024年4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4年度财务预算草案》 | √ |
| 2 |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3 |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4 | 《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 |
| 5 | 《2023年年度报告》 | √ |
| 6 |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累积投票议案 | | |
| 7.00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应选董事(3)人 |
| 7.01 | 郑术建 | √ |
| 7.02 | 王建清 | √ |
| 7.03 | 胡鑫 | √ |
| 8.00 |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独立董事(3)人 |
| 8.01 | 邱四平 | √ |
| 8.02 | 占磊 | √ |
| 8.03 | 童疆明 | √ |
| 9.00 |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应选监事(3)人 |
| 9.01 | 郭志鑫 | √ |
| 9.02 | 汪芳 | √ |
| 9.03 | 王同玉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内容详见2024年3月26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和《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

对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提案,应当单独说明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对该提案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0425 | 青松建化 | 2024/4/12 |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出席会议,持本人身份证、上海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授权人上海股票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股东代表出席会议,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上海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不接受电话登记。

委托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登记时间:

2024年4月18日上午10:00-14:00,下午15:30-17:00。

3、登记地点:

新疆乌鲁木齐市米东区米东南路恒联巷237号公司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 熊学华

电话:0997-6670581

邮政编码:830029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一天,与会股东参加会议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4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4年度财务预算草案》 | | | |
| 2 |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3 |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 4 | 《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 | |
| 5 | 《2023年年度报告》 | | | |
| 6 |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序号 |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投票数 |
|---|---|---|
| 7.00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7.01 | 郑术建 | |
| 7.02 | 王建清 | |
| 7.03 | 胡鑫 | |
| 8.00 |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8.01 | 邱四平 | |
| 8.02 | 占磊 | |
| 8.03 | 童疆明 | |
| 9.00 |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
| 9.01 | 郭志鑫 | |
| 9.02 | 汪芳 | |
| 9.03 | 王同玉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2024年4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 累积投票议案 | | |
|---|---|---|
| 4.00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投票数 |
| 4.01 | 例:陈×× | |
| 4.02 | 例:赵×× | |
| 4.03 | 例:蒋×× | |
| …… | …… | |
| 4.06 | 例:宋×× | |
| 5.00 |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投票数 |
| 5.01 | 例:张×× | |
| 5.02 | 例:王×× | |
| 5.03 | 例:杨×× | |
| 6.00 |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投票数 |
| 6.01 | 例:李×× | |
| 6.02 | 例:陈×× | |
| 6.03 | 例:黄××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票数 方式一 | 方式二 | 方式三 | 方式… |
|---|---|---|---|---|---|
| 4.00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 - | - |
| 4.01 | 例:陈×× | 500 | 100 | 100 | |
| 4.02 | 例:赵×× | 0 | 100 | 50 | |
| 4.03 | 例:蒋×× | 0 | 100 | 200 | |
| …… | …… | … | … | … | |
| 4.06 | 例:宋×× | 0 | 100 | 50 | |

证券代码:600425 证券简称:青松建化 公告编号:临2024-007

##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4日发出,于2024年3月24日上午在新疆乌鲁木齐市米东区米东南路恒联巷237号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召开。应参加会议监事4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4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志鑫主持,董事会秘书姜军凯和证券事务代表熊学华列席了会议,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4年财务预算草案》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3年,公司经营业绩持续增长,结合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和2024年的资金需求,《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的稳健发展和长远发展,也符合股东的利益,同意《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七)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的《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反映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状况。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监事汪芳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详情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00425 证券简称:青松建化 公告编号:临2023-009

##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对每股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可供分配利润288,662,850.81元(母公司报表口径)。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截至2023年3月20日,公司总股本1,604,703,707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60,470,370.7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4.63%。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二)监事会意见

2023年,公司经营业绩持续增长,结合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和2024年的资金需求,《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的稳健发展和长远发展,也符合股东的利益,同意《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未来的资金需求和经营状况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00425 证券简称:青松建化 公告编号:临2024-012

##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和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3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郑术建先生、王建清先生、胡鑫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邱四平先生、占磊先生、童疆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邱四平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候选人邱四平先生、占磊先生、童疆明先生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经公司四届五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广贵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上述董事候选人与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3月24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经公司监事会对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查,同意提名郭志鑫先生、汪芳女士、王同玉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公司四届五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杨敏女士、张筱婧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监事候选人与公司二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第八届监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三、其他情况说明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第八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和第八届监事会换届选举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届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直至第八届董事会、第八届监事会选举产生后卸任。

公司对第七届董事会各位董事、第七届监事会各位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5日

第八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郑术建:男,汉族,1966年9月出生,1984年3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农一师商业处阿拉尔批发站调拨、百货科副科长,农一师供销合作总公司茶酱公司科长、副书记,农一师供销合作总公司供销商厦经理,农一师供销合作总公司工会主席,农一师党工委委员,银海大厦党总支书记、董事长,农一师驻乌鲁木齐办事处主任、书记,新疆第一师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新疆中新建能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青松建化党委书记、董事长。

王建清:男,汉族,1970年10月出生,1989年8月参加工作,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新疆阿克苏地区建筑化工厂水泥厂计量科电工,新疆青松建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水泥厂设备计量科技术员、设备计量科副科长,库车青松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厂长助理、副总经理,和田青松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库车青松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青松建化副总经理,克州青松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副书记,青松建化副总经理。现任青松建化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胡鑫:男,汉族,1974年1月出生,1996年10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新疆阿拉尔供排水中心财务主管,库车新农乳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主管,新疆阿拉尔市新沪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会计,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审计部经理,新疆金胡杨光电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阿拉尔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副主任,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十四团总会计师,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现任阿拉尔市统众国有资本投资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青松建化董事。

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张广贵:男,汉族,1976年11月出生,1995年12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新疆军区36914部队74分队文书、班长;青松建化公司保卫科安全保卫、保安部科员、副部长、部长、总经理助理。现任青松建化工会主席、职工代表董事。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邱四平:男,1964年8月出生,汉族,本科学历,经济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高级会计师,中国共产党党员。历任新疆会计师事务所(后更名为新疆华西会计师事务所)副经理、副主任,新疆华夏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后更名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中粮屯河、八一钢铁独立董事。执业期间曾担任新疆证券业协会副会长、自治区总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委员、中评协常务理事、自治区造价协会常务理事、自治区农业综合开发办科技专家。现任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新疆华西分所副主任、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占磊:男,汉族,1967年11月出生,1991年7月参加工作,法律专业,大学学历。曾任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1993年在新疆公论律师事务所执业至今,现任新疆公论律师事务所资深合伙人、主任,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和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童疆明:男,汉族,1971年7月出生,1995年7月参加工作,经济学博士,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副教授,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新疆税务学会理事,新疆国际税收研究会理事,中国税收教育研究会理事。2014年至今任新疆财经大学财政税务学院税收学系主任。

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郭志鑫:男,汉族,1979年4月出生,2003年8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法学学士,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阿拉尔市纪委科员、副主任科员、监察局办公室主任科员、纪委监委办公室主任科员、纪委监委执纪监督室主任、纪委监委一级主任科员、纪委监委四级调研员、四级高级监察官。现任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

汪芳:女,汉族,1973年6月出生,1992年5月参加工作,大学经济管理学历,高级会计师职称,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农一师16团工程队、七连、水管所会计、16团社保中心会计、16团计财科会计、16团计财科副科长、发展经营管理科副科长、16团计财科科长、发展经营管理科科长、农一师1团财务科科长。现任阿拉尔市统众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

王同玉:男,汉族,1983年8月出生,2009年3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助理政工师,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四团饲料厂报账员,第一师四团核算中心核算员,第一师四团纪委科员,第一师四团发改科副科长、政研室负责人,青松建化综合管理部副部长、青松建化审计部部长、党群工作部部长。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兼任阿拉尔青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杨敏:女,1977年3月出生,1995年12月参加工作,大学本科学历,政工师,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公司本部水泥厂机电分厂、电力车间工人、综合办文印档案资料员、业务员;公司纪检监察部科员、党群部科员、专职纪检员、女工副主任、职工监事;现任公司纪委副书记、女工副主任。

张筱婧:女,1987年11月出生,2018年7月参加工作,大学本科学历,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新疆心脑血管病医院医保办医保干事,新疆青松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科员,新疆青松水泥技术中心人力资源部科员,公司北疆营销部综合部主任,新疆青松建材有限责任公司销售部综合部主管,新疆青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综合部人力资源主办,新疆青松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资产部副主任,新疆青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综合部部长,新疆青松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综合部部长。现任公司党群部副部长。